

区人大常委会：

《关于山亭区 2023 年财政决算的报告》由区财政局起草，并报经刘洪鹏同志审定，现提请审议。

山亭区人民政府

2024 年 7 月 26 日

关于山亭区 2023 年财政决算的报告

——2024 年 7 月 26 日在区十届

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上

区财政局局长 燕勇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受区人民政府委托，我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山亭区 2023 年财政决算情况，请予审议。

一、2023 年财政决算情况

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，全区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，严格执行区十届人大第二次会议批准的预算，认真落实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决议，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，超额完成财政收支目标，保重点、提绩效、化风险各项工作扎实有效，财政运行总体平稳。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23 年，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2046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.1%，增长 10.1%。当年收入 92046 万元，加上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 186314 万元，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5070 万元、调入资金 13035 万元、上年结转收入 30094 万元，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336559 万元。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8016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1.8%，增长 1.9%。当年支出 268016 万元，加上一

般债务还本支出 15180 万元、上解上级支出 18218 万元、结转下年支出 35029 万元、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支出 116 万元，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336559 万元。收支相抵，当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。

2023 年，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0534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.2%，增长 4.3%。当年收入 70534 万元，加上上级税收返还、转移支付收入和下级上解收入 192508 万元，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5070 万元、调入资金 13035 万元、上年结转收入 30094 万元，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321241 万元。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2698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1.6%，增长 1.2%。当年支出 252698 万元，加上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5180 万元，上解支出 18218 万元，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支出 116 万元，结转下年 35029 万元，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321241 万元。收支相抵，当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23 年，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9118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.1%，下降 17.5%。当年收入 79118 万元，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6880 万元，债务（转贷）收入 120546 万元，上年结转收入 7436 万元，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223980 万元。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75184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98.9%，增长 5.4%。当年支出 175184 万元，加上上解支出 96 万元，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35627 万元，结转下年支出 13073 万元，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

总支出 223980 万元。收支相抵，当年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。

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23 年，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3393 万元，下降 47.4%。当年收入 13393 万元，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21 万元，上年结转收入 22 万元，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13436 万元。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80 万元，下降 91.7%，当年支出 380 万元，加上调出资金 13035 万元，结转下年支出 21 万元，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13436 万元。收支相抵，当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。

（四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23 年，区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72811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14%，增长 48.1%。区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64325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8.9%，增长 10.7%。收支相抵，当年收支结余 8486 万元，年终滚存结余 90624 万元。

上述“四本预算”的决算数据，与年初向区十届人大三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相比，政府性基金预算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决算数据没有变化，区级一般公共预算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决算数据有所变化，其中，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各减少 1 万元（为四舍五入影响）；区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增加 1029 万元（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定期存款利息收入、委托投资收益），支出增加 2 万元（为四舍五入影响），当年结余增加 1027 万元。

（五）经批准举借债务情况

经市财政局核定、市人大常委会批准，2023 年全区政府债务限额 51.23 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限额 7.56 亿元，专项债务限额 43.67 亿元。当年发行新增政府专项债券 8.5 亿元，发行再融资债券 5.06 亿元（再融资一般债券 1.51 亿元，再融资专项债券 3.55 亿元）。年末全区政府债务余额 51.11 亿元，控制在批准的债务限额之内。

（六）需要报告的其它事项

1. **预备费使用情况。**2023 年区级预备费安排 7820 万元，支出 7820 万元，全部用于预算执行中新出台增支政策和难以预见支出，已体现在相关支出科目中。

2. **超收收入。**2023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超收 116 万元，按照《预算法》规定，全部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。

3. **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。**汇总区直部门决算，2023 年区级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支出 636.49 万元，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36.97 万元，主要是公务用车购置费有所增加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604.95 万元，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55.16 万元，主要是区公安分局因车辆使用年限较久报废后重新购置 17 辆执法执勤用车；公务接待费 31.54 万元，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8.19 万元，主要是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，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范围和标准，进一步压减公务接待活动经费开支规模。

4. **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。**区级部门整体绩效和财政运

行综合评价实现全覆盖，选取区级 25 个预算项目开展财政重点评价，6 个部门（单位）开展整体绩效评价，3 个项目开展成本效益分析，10 个镇（街）开展了财政运行综合评价，预算绩效管理得到全面提升。

二、2023 年预算执行效果和落实区人大决议情况

2023 年，财税部门紧紧围绕“1473”总体工作思路，全面落实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决议，强化财政资源统筹，稳步推进财税重点领域改革，全面加强预算编制、预算执行、绩效评价、债务管理、财会监督等重点工作，切实提高财政管理质效。

（一）强化财金联动，加快推进产业突破。全年落实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费 1.1 亿元，拨付 171 家企业惠企资金 6986 万元，设立首期规模 50 亿元的山亭产业发展基金，发放政府性融资担保贷款 1.17 亿元、创业担保贷款 1378 万元，博雷顿新能源汽车项目获得市财金集团投资 7500 万元。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，我区被评为“2022—2023 年度全国政府采购百强区”。

（二）强化依法征管，财税收入平稳增长。实施《镇街工业倍增产业突破激励办法》，将税收收入及增速等 9 项主要经济指标纳入评估，每月向镇街兑现奖励资金 860 万元。强化财税协调配合，推动涉税信息共享，切实提高征管质效。2023 年，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.2 亿元，增长 10.1%，全年税收收入完成 5.2 亿元，增长 2.5%。累计争取到位各类转移支付资金 20.3 亿元，同比增长 4.2%。争取新增政府债券资金 8.5 亿元，较上年增长

33.4%，确保了城区供热管网、城乡供水保障、老旧小区改造等9个重点项目建设。

（三）强化统筹兼顾，切实兜牢“三保”底线。坚决贯彻政府“过紧日子”要求，合理调度资金，重点保障民生支出，全年实现民生支出22.7亿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4.7%，较上年增长2.5%。全年教育支出5.47亿元，保障教师工资绩效、生均公用经费、奖助学金及免学费政策落实，推进各学段教育质量持续提升。全年累计发放城乡低保、高龄补贴等补助救助资金1.9亿元，惠及3.6万人次，拨付2.3亿元推进医疗卫生事业发展。统筹涉农资金4.2亿元，支持现代水网建设、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、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。

（四）强化财会监督，财政管理提质增效。继续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，提升财政治理水平。完成预算评审、结算审计项目288个，送审金额9亿元，审定金额7.9亿元，节约财政资金1.1亿元。牵头“五经普”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工作，评估新增资产85.6亿元，在全市率先建立政府公物仓，办理入仓1853件，当年节约资金1286万元。扎实开展财会监督和预算执行监督专项行动，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17家，财政专项资金检查16项，惠民利民财政补贴资金检查4项，财政专项预决算公开检查区直预算单位全覆盖，顺利通过省市重点检查。

（五）强化整合重组，国企改革深化提升。区属国企由13家优化整合为8家，制订完善管理办法5项。优化整合后，财政

监管 7 家企业集团全年实现营收 21 亿元，总资产达到 187 亿元，资产负债率 69.1%。稳步推进 14 家区属非正常经营企业破产终结，将解决社保欠费 2.54 亿元，惠及职工 1645 名。山兴集团、华邦集团荣获“2022 年度枣庄市综合百强企业”，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获 2023 年山东省优秀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运行服务机构，翼云集团成功晋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。

从 2023 年财政决算编制和各级监督检查的情况看，财政运行和预算管理中还存在一些问题：**一是财政收入增速放缓。**虽然经济逐步回暖，市场活力有所增强，但区内税源基础薄弱、税收占比不高等问题依然存在；招商引资取得一定成效，但税收贡献尚未突显；区内房地产市场复苏不明显，土地出让相对迟缓。**二是财政支出矛盾加大。**基层“三保”、乡村振兴、政府债券还本付息等重点支出都需要加强保障，各类刚性支出只增不减，民生经费、人员经费不断增长。收支两方面因素共同作用，财政收支平衡难度较高，债务风险防控持续承压。**三是财政治理有待提升。**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有待提高，财会监督还需深化从严。对此，我们将高度重视，深入分析，精准施策，积极应对解决。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，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，自觉接受区人大常委会监督，认真落实本次会议精神，主动作为，攻坚克难，全力以赴做好各项财政工作，继续为全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财政保障！

以上报告，请予审议。